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2025年5月15日任期届满。为确保工作的连续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人为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蒋学明先生、谢莺霞女士、AHN SEUNG HAN先生、蒋雨舟女士、ZHANG GANG GARY先生、吕建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丽萍女士、张俊先生、诸骥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陈丽萍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丽萍女士已参加独立董事履职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独立董事候选人张俊先生、诸骥平先生尚未根据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履职培训证明，其已承诺“尽快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同时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个人品德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因本次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附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蒋学明先生: 196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地区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3年至1986年任吴江色织厂厂长;1994年至2005年任江苏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至今任香港金融管理学院副董事长;2005年至今任东方恒信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东吴水泥国际有限公司(HK.00695)董事;2013年至今任东方新民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至2021年任 Fidelix Co., Ltd.董事;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学明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直接或间接通过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苏州东方九久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04,821,0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7018%;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蒋雨舟女士为父女关系,两人均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况外,蒋学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谢莺霞女士: 197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居留权,复旦大学投资经济专业本科,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硕士,1998年8月至2001年1月任厦门国际银行客户经理及信贷部副主任;2001年2月至2008年6月历任东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财务总监及副总裁;2008年7月至2024年1月任苏州东吴水泥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2月至今历任东吴水泥国际有限公司(HK.00695)执行董事、董事长、董事;2015年6月至2023年1月历任 Fidelix Co., Ltd.董事、代表理事;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莺霞女士直接或间接通过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东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8,635,1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525%;除上述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

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AHN SEUNG HAN 先生：1958 年 7 月出生，韩国国籍，韩国延世大学本科，美国俄勒冈州立大学硕士，1988 年至 1990 年任韩国 LG 电子有限公司研发部设计组负责人、1990 年至 2000 年任海力士半导体公司存储事业部总裁，2000 年至今任 Fidelix Co., Ltd.代表理事，2012 年至 2021 年任 Nemostech Inc.代表理事，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AHN SEUNG HAN 先生直接或间接通过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379,6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381%；除上述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蒋雨舟女士：198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居留权，美国伍德伯里大学硕士。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 Kookie LLC 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 Dresch, Chan & Zhou Partnership 副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苏州沐源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任苏州东方九久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11 月至今任东方恒信董事；2022 年 11 月至今任 Nemostech Inc.董事；2023 年 1 月至今任 Fidelix Co., Ltd.董事；2016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市场部经理、董事会秘书，2020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雨舟女士直接或间接通过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东方九久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56,8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81%；与董事长蒋学明先生为父女关系，两人均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且控股股东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系其父蒋学明；除上述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

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ZHANG GANG GARY 先生：1960 年 1 月出生，加拿大国籍，北京邮电大学本科，1990 年 5 月至 1994 年 12 月任加拿大 JDS Uiphase Corp 工程师，1995 年 6 月到 1999 年 10 月任加拿大 PMC-Sierra Inc 高级工程师，1999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 PMC-Sierra 中国区首席代表，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ZHANG GANG GARY 先生直接或间接通过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31%；除上述情况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吕建国先生：1970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苏省委党校研究生。1991 年 8 月至 2004 年 11 月历任江苏省吴江市桃源镇团委书记、党委宣传、统战委员、党委委员、农工商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招商中心主任；2004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南京邮电大学吴江学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纪委书记；2008 年 1 月至 2021 年 3 月历任苏州市吴江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省吴江市财政局党组成员、代管局局长、国资办副主任，苏州市吴江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苏州市吴江区工业资产经营总公司（苏州市吴江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苏州市吴江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历任东方恒信常务副总经理、董事；2024 年 1 月至今任苏州东吴水泥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建国先生直接或间接通过苏州东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423,5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2%；除上述情况外，与公司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丽萍女士：197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区域经济学硕士，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证。2005 年 9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蚂蚁金服集团高级专家；2018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连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区域发展战略部负责人；2025 年 2 月至今任上海连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丽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张俊先生：196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机械专业（CAD 机器人）硕士，人工智能专业博士，上海交通大学电子与通信专业博士后。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电信软件及核心网产品线副总裁与高端专家，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中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诸骥平先生：197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政法大学法律硕士，拥有法律职业资格、律师执业资格。2012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

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诸骥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